

佛山市律师协会

转发广东省律师协会关于征求《广东省信访条例》实施情况的意见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法律援助处：

现将广东省律师协会《关于征求〈广东省信访条例〉实施情况的意见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组织律师就《广东省信访条例》实施的基本情况、实施的效果、存在问题和具体建议等提出书面意见，并提交《广东省信访条例》立法后评估调查问卷。请于7月15日上午12:00前将书面意见及调查问卷发送至市律协电子邮箱。

附件：广东省律师协会《关于征求〈广东省信访条例〉实施情况的意见的通知》



（联系人：杨志生，联系电话：83997667，电子邮箱：

gdfs1x@126.com）
